

证券代码：874701

证券简称：永志股份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江苏永志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18 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公司会议室
- 3.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熊志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9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3,319,372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893%。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列席 9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0 人，列席 0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以及 2025 年度公司总体运作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319,37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制订了《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319,37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制订了《公司 2026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319,37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有关规定，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319,37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未来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的情况下，储备充足流动资金增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所需的流动资金的稳定性和抗风险能力，以确保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同时兼顾公司 2026 年经营目标的达成，公司拟定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319,37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六)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的实际情况和 2026 年的经营计划，现对 2026 年公司与公司关联法人（含关联法人子公司）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23,000,000 元人民币。具体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6 年发生金额 (元)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合肥图迅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采购配件	13,000,000.00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江阴新基电子设备有限公司采购生产设备、配件及维修服务等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江苏尊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冲压引线框架、蚀刻引线框架等产品	10,000,000.00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无锡麟力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冲压引线框架、模具等产品	
合计		23,000,000.00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95,350,668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

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江苏新潮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南京金浦新潮晨光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用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需要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公司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公司拟聘用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319,37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了充分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激励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忠于职守、勤勉尽责，推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将根据实际业绩完成情况以及行业、地区同岗位薪酬水平等综合评估并进行调整，薪酬总额参照公司业务增长情况确定。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59,477,81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内容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熊志、殷继平、殷杰女、江阴永志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泰兴永志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授信额度暨资产抵押并接受关联方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进一步优化融资结构，确保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向 9 家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3.6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上述授信总额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以在授信额度内各家银行与公司（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在授信总额范围内，公司管理层可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调整各银行间的授信额度。

上述综合授信可以由公司以自有房产等资产抵押、质押、信用等方式提供担保，也可以由公司内部董事、高管及上述人员的直系亲属等关联方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形式包括但不限于资产抵押、质押、信用担保等。关联方为公司借款所作担保系无偿担保行为，不存在收费情形，未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在征得第三方同意的前提下，也可以由第三方为公司办理授信提供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保证、财产抵押等担保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事项下的相关法律文件。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可在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日期间滚动使用。

具体拟授信额度情况如下：

序号	银行名称	申请额度（万元）
1	泰兴农村商业银行	4,000.00
2	南京银行泰兴支行	8,000.00
3	兴业银行泰兴支行	1,500.00
4	中国银行泰兴支行	3,500.00
5	中国农业银行宣堡支行	3,000.00
6	交通银行泰兴支行	3,000.00

7	中国建设银行泰兴支行	3,000.00
8	中信银行泰兴支行	5,000.00
9	中国工商银行泰兴支行	5,000.00
小计		36,000.00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319,37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对公司执行了审计和审核，审计审核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根据审计和审核结果，该所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江苏永志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319,37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注销江苏永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战略发展规划调整，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永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芯半导体”）目前已无实际经营业务，为优化公司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拟对该子公司实施注销清算。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拟注销子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江苏永芯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1283MA253KT19B

（3）成立时间：2021年1月22日

（4）注册资本：10000万

（5）法定代表人：熊志

（6）注册地址为：泰兴市滨江镇红旗村戴垩、周垩组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电子元器件制造；电子专用材料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公司持100%股权

（9）最近一年财务主要指标：

单位：元

资产总额	5,766,523.11
负债总额	94,665.93
净资产	5,671,857.18
营业收入	0.00
利润总额	-3,550,433.82
净利润	-3,550,433.82

2、本次注销子公司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子公司对公司损益无重大不利影响，对公司整体业务的发展和生产经营不会产生实质性的不利影响。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将发生相应变化，但不会对公司合并报表产生实质影响。本次注销事项不会对公司整体业务发展和盈利水平

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319,37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营业期限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将营业期限由“公司营业期限至 2037 年 10 月 15 日”变更为“公司为永久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公司拟变更公司营业期限、修订《公司章程》，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委派的人士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319,37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三）《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他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1. 议案表决结果：

(1) 审议通过《江苏永志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319,37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 审议通过《江苏永志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319,37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审议通过《江苏永志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普通股同意股数 113,319,372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本议案涉及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 回避表决情况

无

(十四) 涉及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5)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	21,863,667	100%	0	0%	0	0%

	议案》						
(6)	《关于 预计公 司2026 年度日 常性关 联交易 的议案》	21,863,667	100%	0	0%	0	0%
(8)	《关于 公司董 事、高 级管理 人员 2026年 度薪酬 预案的 议案》	21,863,667	100%	0	0%	0	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江苏世纪同仁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阚赢、常桂铷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召集人的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及其代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

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江苏永志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

江苏永志半导体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8 日